

中 期 報 告

2016



**ARMADA**

南 潮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3

[www.armada.com.hk](http://www.armada.com.hk)



# 中期業績

南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集團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此業績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作出審閱，並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此核數師審閱報告載列於第18頁。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3	1,267	96,954
投資物業	4	2,441,500	1,923,400
聯營公司之投資		3,905	4,350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114,738
		<b>2,446,672</b>	<b>2,139,442</b>
<b>流動資產</b>			
預付費用、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51	2,341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4,058	24,5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1,753	39,487
		<b>300,662</b>	<b>66,350</b>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集團資產		-	1,526,228
		<b>300,662</b>	<b>1,592,578</b>
<b>總資產</b>		<b>2,747,334</b>	<b>3,732,020</b>
<b>權益</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	156,775	156,106
儲備		2,546,869	3,161,849
股東資金		2,703,644	3,317,955
非控制性權益		-	56,534
<b>總權益</b>		<b>2,703,644</b>	<b>3,374,489</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119	17,959
		<b>11,119</b>	<b>17,959</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7	26,566	40,46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39	2,290
現期所得稅負債		3,766	506
		<b>32,571</b>	<b>43,257</b>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集團負債		-	296,315
		<b>32,571</b>	<b>339,572</b>
<b>總負債</b>		<b>43,690</b>	<b>357,531</b>
<b>總權益及負債</b>		<b>2,747,334</b>	<b>3,732,020</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68,091</b>	<b>1,253,00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714,763</b>	<b>3,392,448</b>

第6頁至第17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b>收益</b>	2	<b>26,848</b>	26,182
其他收入		33	1,264
折舊及攤銷		(1,413)	(2,602)
其他經營開支		(12,760)	(5,071)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	114,100	137,100
<b>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盈利</b>		<b>126,808</b>	156,873
財務收入淨額	9	746	74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44)	(4,316)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27,062	-
出售持作待售資產之收益		30,089	-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43,349
<b>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盈利</b>		<b>184,261</b>	196,648
所得稅收益／(開支)	10	3,470	(2,949)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b>		<b>187,731</b>	193,699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盈利	15(a)	(12,999)	23,09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15(c)	1,421,731	-
<b>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b>		<b>1,408,732</b>	23,099
<b>期內盈利</b>		<b>1,596,463</b>	216,798
<b>其他全面收入</b>			
不可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從租賃土地及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確認之公平值收益		307,948	-
重新計量界定利益計劃責任		-	4,45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重新計量界定利益計劃責任		-	(721)
		<b>307,948</b>	3,729
其後可／已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8,392	2,880
出售時解除之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18,616)	-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52)	520
出售持作待售資產時解除之匯兌差額		10,170	-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時解除之匯兌差額		-	10,011
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		(4,337)	-
		<b>(4,543)</b>	13,411
<b>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b>		<b>303,405</b>	17,140
<b>期內全面收入總額</b>		<b>1,899,868</b>	233,938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應佔盈利：</b>			
持續經營業務		187,731	193,699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07,641	14,962
本公司股東		1,595,372	208,661
非控制性權益－已終止經營業務		1,091	8,137
		<b>1,596,463</b>	<b>216,798</b>
<b>應佔全面收入總額：</b>			
持續經營業務		495,625	205,869
已終止經營業務		1,403,152	19,932
本公司股東		1,898,777	225,801
非控制性權益－已終止經營業務		1,091	8,137
		<b>1,899,868</b>	<b>233,938</b>
<b>每股盈利</b>			
	11		
持續經營業務		11.99港仙	12.41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		89.90港仙	0.96港仙
基本		101.89港仙	13.37港仙
<b>攤薄</b>			
持續經營業務		11.99港仙	12.40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		89.88港仙	0.96港仙
攤薄		101.87港仙	13.36港仙

第6頁至第17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股息</b>	12	<b>2,499,499</b>	20,29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6)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156,106	41,126	803,234	36,632	2,280,857	3,317,955	56,534	3,374,489
期內盈利	-	-	-	-	1,595,372	1,595,372	1,091	1,596,463
其他全面收入	-	-	-	303,405	-	303,405	-	303,405
全面收入總額	-	-	-	303,405	1,595,372	1,898,777	1,091	1,899,868
與股東之交易：								
已宣派及已付股息(附註12)	-	-	(492,393)	-	(2,030,622)	(2,523,015)	(21,920)	(2,544,935)
以股權支付之僱員酬金福利	-	-	-	2	-	2	-	2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669	9,256	-	-	-	9,925	-	9,925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35,705)	(35,705)
轉撥	-	-	-	(3,894)	3,894	-	-	-
與股東之交易總額	669	9,256	(492,393)	(3,892)	(2,026,728)	(2,513,088)	(57,625)	(2,570,71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56,775	50,382	310,841	336,145	1,849,501	2,703,644	-	2,703,64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156,106	41,126	803,234	66,222	2,049,795	3,116,483	53,396	3,169,879
期內盈利	-	-	-	-	208,661	208,661	8,137	216,798
其他全面收入	-	-	-	13,411	3,729	17,140	-	17,140
全面收入總額	-	-	-	13,411	212,390	225,801	8,137	233,938
與股東之交易：								
已宣派及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59,320)	(59,320)	-	(59,320)
以股權支付之僱員酬金福利	-	-	-	83	-	83	-	83
與股東之交易總額	-	-	-	83	(59,320)	(59,237)	-	(59,23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56,106	41,126	803,234	79,716	2,202,865	3,283,047	61,533	3,344,580

第6頁至第17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運(所用)/產生之現金		(10,087)	118,217
已付香港利得稅		(5,527)	(7,881)
營運活動(所用)/產生之淨現金		(15,614)	110,3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10,954)	(20,335)
已收利息		1,398	2,829
已收上市投資之股息		-	1,264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32,734	-
出售持作待售資產所得款項		53,611	-
出售聯營公司之權益所得款項		-	66,504
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淨現金流入	15(c)	2,037,962	-
投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2,214,751	50,26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523,015)	(59,320)
已付予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21,920)	-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9,925	-
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2,535,010)	(59,320)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淨(減少)/增加		(335,873)	101,27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607,626	464,137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71,753	565,415

第6頁至第17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而編製。

此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此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包括重列有關已終止經營媒體業務之上期比較數字）。

中期所得稅乃按預期年度總盈利所適用之稅率累計。

管理層須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適用者相同。

投資物業已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以確定該等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本集團已採納有關估值，並相應確認公平值收益114,100,000港元。期內，於出售媒體業務完成時愉景樓被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管理層用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之主要假設及估值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適用者一致，惟辦公大樓租金根據近期為每平方呎32港元至每平方呎100港元（二零一五年：每平方呎79.5港元至每平方呎80.0港元）的租金預測。租金越低，公平值也越低。

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主要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SCMP Newspapers Limited、SCMP Publications Limited、SCMP.com Limited、SCMP Retailing Limited及SCMP.com Holdings Limited（「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的有投票權股份予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現金代價為2,133.3百萬港元。該出售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5(c)。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集團董事總經理，彼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集團之三個可報告分部為：報章、雜誌及物業。報章分部從事出版《南華早報》、《星期日南華早報》及其他相關印刷及電子刊物。其收益主要來自廣告及報章銷售。雜誌分部從事出版多本中文及英文雜誌及相關印刷及電子刊物。其收益來自廣告及雜誌銷售。報章及雜誌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由於出售媒體業務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完成，二零一六年報章及雜誌分部之收益及經營業績僅覆蓋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止期間，而二零一五年則涵蓋六個月經營業績。物業分部在香港擁有多項商業及工業物業。物業分部透過出租其物業獲得收益。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持續經營業務項下位於愉景物業之廣告牌之經營業績先前於上期被分類為「其他」項目下，由於該項資產於出售本集團之媒體業務後將構成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一部分，故其已轉至分部資料之「物業」項目。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資料已相應重列。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多項標準衡量營運分部之表現，其中包括經調整盈利EBITDA（定義為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其他收入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之盈利）及除稅後損益。本集團認為，除稅後損益之計量原則與計量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相應金額所用者最為一致。因此，除稅後損益用作報告分部之損益。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上述附註1所述者相同，惟於一家聯營公司損益之權益乃根據分部損益中以所收或應收之股息入賬，而該權益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要求不同之市場推廣策略，各可報告分部乃個別管理。可報告分部之間之交易按公平原則基準列賬。

營業額包括來自本集團所有可報告分部（包括報章、雜誌及物業）之收益以及對本集團之收益及損益之貢獻低於個別披露之門檻金額之其他分部收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營業額分別為237,459,000港元及549,27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 (a) 可報告分部損益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小計	總計
	物業	其他	小計	報章	雜誌	其他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總收益	27,534	-	27,534	152,739	58,254	1,762	212,755	240,289	
分部間之收益	(686)	-	(686)	(21)	(2,064)	(59)	(2,144)	(2,830)	
外界客戶之收益	26,848	-	26,848	152,718	56,190	1,703	210,611	237,459	
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135,485	22,723	158,208	(18,149)	5,342	(313)	(13,120)	145,088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小計	總計
	物業	其他	小計	報章	雜誌	其他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總收益	27,559	-	27,559	373,039	138,316	15,934	527,289	554,848	
分部間之收益	(1,377)	-	(1,377)	(1,117)	(3,077)	-	(4,194)	(5,571)	
外界客戶之收益	26,182	-	26,182	371,922	135,239	15,934	523,095	549,277	
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152,174	1,996	154,170	(318)	26,378	(2,768)	23,292	177,462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b) 可報告分部損益對賬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總計
	持續	已終止		持續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	135,485	(12,807)	122,678	152,174	26,060	178,234
其他分部盈利/(虧損)	22,723	(313)	22,410	1,996	(2,768)	(772)
	158,208	(13,120)	145,088	154,170	23,292	177,462
對賬項目：						
分部間交易之對銷	(122)	122	-	192	(192)	-
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44)	(1)	(445)	(4,316)	(1)	(4,317)
聯營公司未分配盈利之遞延稅項	-	-	-	304	-	304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1,421,731	1,421,731	-	-	-
出售持作待售資產之收益	30,089	-	30,089	-	-	-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收益	-	-	-	43,349	-	43,349
	29,523	1,421,852	1,451,375	39,529	(193)	39,336
期內盈利	187,731	1,408,732	1,596,463	193,699	23,099	216,798

3.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未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樓宇	機器及器材	其他固定資產	在建資產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9,617	38	6,637	662	96,954
添置	-	-	483	1,295	1,778
折舊	(923)	(3)	(487)	-	(1,413)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重估	307,948	-	-	-	307,948
轉撥至投資物業	(396,642)	(35)	(7,323)	-	(404,000)
重新分類	-	-	1,957	(1,957)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	-	1,267	-	1,26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	-	4,792	-	4,792
累積折舊	-	-	(3,525)	-	(3,52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	-	1,267	-	1,267

#### 4.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期初結餘	1,923,400	1,732,000
轉撥自物業、機器及設備	404,000	-
公平值收益	114,100	191,400
期末結餘	2,441,500	1,923,400

#### 5.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	金額 港幣千元	股數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	5,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期初結餘	1,561,057,596	156,106	1,561,057,596	156,10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6,688,000	669	-	-
期末結餘	1,567,745,596	156,775	1,561,057,596	156,106

根據本集團之僱員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6,688,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從而導致相同數目之股份獲發行，現金所得款項為9,925,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6.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股權支付 僱員酬金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364	26,117	(5,288)	3,892	1,547	36,632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從租賃土地及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確認之 公平值收益(附註3)	-	307,948	-	-	-	307,948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計入權益之公平值收益	8,392	-	-	-	-	8,392
- 於出售時解除之公平值收益	(18,616)	-	-	-	-	(18,616)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52)	-	-	(152)
出售持待售資產時解除之匯兌差額	-	-	10,170	-	-	10,170
出售附屬公司之權益	4	-	(4,341)	-	-	(4,337)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10,220)	307,948	5,677	-	-	303,405
以股權支付之僱員酬金福利	-	-	-	2	-	2
轉撥至保留盈利	-	-	-	(3,894)	-	(3,89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44	334,065	389	-	1,547	336,145

6. 其他儲備(續)

	(未經審核)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股權支付 僱員酬金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5,783	26,117	(21,017)	3,792	1,547	66,222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計入權益之公平值收益	2,880	-	-	-	-	2,880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520	-	-	520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之部分權益時解除之匯兌差額	-	-	10,011	-	-	10,011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2,880	-	10,531	-	-	13,411
以股權支付之僱員酬金福利	-	-	-	83	-	8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8,663	26,117	(10,486)	3,875	1,547	79,716

7.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下列按發票日計之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零至三十日	-	-	29,939	69.6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	-	9,217	21.4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	-	1,874	4.4
多於九十日	-	-	1,961	4.6
應付款項總額	-	-	42,991	100.0
應計負債	26,566		188,011	
	26,566		231,002	
減：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集團的負債	-		(190,54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總額	26,566		40,461	

8.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有關持續經營業務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	1,769

## 9. 財務收入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收入		
—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746	742

## 10. 所得稅(收益)/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之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 (二零一五年：16.5%) 稅率撥備。海外地區所得盈利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盈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所得稅開支之確認基準為管理層就預期整個財政年度之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所作之估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現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370	3,617
遞延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益	(6,840)	(668)
	<b>(3,470)</b>	2,949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盈利1,595,37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8,661,000港元)、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盈利187,73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3,699,000港元)、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盈利1,407,6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962,000港元)及期內1,565,727,948股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二零一五年：1,561,057,59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以假設因行使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產生之所有可攤薄之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經調整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按公平值(以本公司股份之最近期收市價釐定)可購入之股份數目。根據上述所計算之股份數目，對假設購股權已被行使而需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1,565,727,948股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二零一五年：1,561,057,596股)加上倘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視作將予發行之470,031股加權平均股份(二零一五年：1,263,940股)計算。

## 12.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派付之二零一五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合共23,516,000港元，從本公司繳入盈餘中支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派付之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8港仙，合共59,320,000港元，從本公司保留盈利中支取。

特別現金付款每股1.594327港元，合共2,499,49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自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繳入盈餘中支取。

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每股1.3港仙，合共20,294,000港元）。

## 1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 (a)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下表以估值方法分析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各級別之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除包含於第1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可觀察輸入資料（第2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之輸入資料）（第3級）。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第1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第1級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股本證券	-	114,749
— 債務投資	24,058	24,522
	<b>24,058</b>	<b>139,271</b>

### (b) 按公平值以外之方式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14. 關聯方交易

Kerry Media Limited (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Kerry Group Limited (一間於科克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為Kerry Media Limited之最終控股公司。於結算日，董事視Kerry Group Limited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 (a) 與Kerry Group之交易

在有關各方協定及同意條款下進行之本集團正常業務交易中，與Kerry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Kerry Group」) 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提供服務		
— 廣告收益	400	722
— 訂閱報章	408	839
	<b>808</b>	<b>1,561</b>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	<b>1,345</b>	-
代理費開支	209	-
顧問費開支	150	-
	<b>359</b>	-

##### (b) 與Kerry Group進行交易之結餘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廣告服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	273
訂閱報章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	103
雜誌製作服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	706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應收賬款	<b>1,345</b>	-
顧問費開支產生之應付款項	<b>(75)</b>	-
	<b>1,270</b>	<b>1,082</b>

14. 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HCI集團之交易

Hearst Communications Inc. (「HCI」)，一間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成立的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對SCMP Hearst Publications Limited及SCMP Hearst Hong Kong Limited (均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有重大影響。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出售目標公司後，HCI不再為本集團之關聯方。期內，在有關各方協定及同意條款下進行之本集團正常業務交易中，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本集團與HCI及其附屬公司有以下重大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提供服務		
－ 專利開支	2,528	5,950
－ 就廣告銷售／代理協議之付款	1,326	3,867
	<b>3,854</b>	<b>9,817</b>

(d) 與HCI集團進行交易之結餘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專利開支	-	2,818
就廣告銷售／代理協議之應付款金額	-	212
	-	<b>3,030</b>

(e)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779	15,509
退休後福利	160	331
以股權支付之僱員薪酬福利	2,812	55
	<b>9,751</b>	<b>15,895</b>

### 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目標公司之業績連同出售之相關收益已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上期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a)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210,611	523,095
其他收入	353	1,006
員工成本	(137,731)	(270,126)
生產原料成本	(35,148)	(89,643)
租金及設施	(6,405)	(14,861)
折舊及攤銷	-	(29,794)
廣告及宣傳	(8,028)	(15,293)
其他經營開支	(34,884)	(77,55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虧損)/盈利	(11,232)	26,834
財務收入淨額	507	1,86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	(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盈利	(10,726)	28,698
所得稅開支	(2,273)	(5,599)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盈利	(12,999)	23,099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虧損)/盈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經扣除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淨虧損	2	5
核數師之酬金	599	1,466
經計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507	1,865

15.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152)	93,1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68)	(18,21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59,367)	13,39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75,887)	88,276

(c) 出售附屬公司(目標公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無形資產	176,630
物業、機器及設備	406,024
界定利益計劃之資產	56,328
聯營公司之權益	319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077
存貨	14,849
應收款項	229,574
預付費用、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349
可收回稅款	1,8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92,25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57,44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955)
預收訂閱費	(30,780)
非控制性股東之貸款	(2,2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266)
非控制性權益	(35,705)
	712,820
匯兌儲備	(4,341)
投資重估儲備	4
	708,483
當期內出售產生之開支	3,094
	711,577
現金代價	2,133,308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利	1,421,731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	2,133,308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92,252)
當期內出售產生之開支	(3,094)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037,962

## 16.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與Great Wall Pan Asia (BVI) Holding Limited (「Great Wall」) 聯合公佈，本公司之控股股東Kerry Media Limited (「KML」) 與長城環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買方」) 簽訂購股協議 (「購股協議」)，據此，KML同意出售 (及促使出售) 本公司1,163,151,308股股份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的總數74.19%) 予買方。誠如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刊發之聯合公告所述，完成時買方有意讓其全資附屬公司Great Wall持有買方所收購之本公司股份。

同日，關於購股協議，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Armada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 (「Armada Property」) 與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Luck Holdings Limited (「Wealth Luck」) 就出售Armada Property於Coastl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astline」) 之全部權益 (佔Coastline的全部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 (「Coastline股份」)) 簽訂買賣協議 (「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項下的代價為930百萬港元。根據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自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日期起計的21日期間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屆滿)，Armada Property有權徵求並與任何第三方討論及協商可能向有關第三方出售Coastline股份的事宜，惟前提條件是，與有關第三方訂立的有約束力買賣協議須包含與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相同條款 (惟買方詳情、代價 (必須高於930百萬港元)、不包括同等的「詢價」權及「價格配對」權及上市規則或收購守則要求的任何修改除外)。倘Armada Property與第三方就出售Coastline股份按相關條款訂立有約束力買賣協議，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將立即終止。

有關出售本公司股份之詳情、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及條件載於本公司與Great Wall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刊發的聯合公告。

## 17. 中期財務資料之批准

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



羅兵咸永道

##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致南潮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頁至第17頁南潮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資料。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議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務之人員詢問，並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經營業績如下：

(百萬港元，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26.8	26.2	2
其他收入	-	1.3	*
折舊及攤銷	(1.4)	(2.6)	(46)
其他經營開支	(12.7)	(5.1)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14.1	137.1	(17)
<b>經營盈利</b>	<b>126.8</b>	156.9	(19)
財務收入淨額	0.7	0.7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0.4)	(4.3)	(9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27.1	-	*
出售持作待售資產之收益	30.1	-	*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收益	-	43.3	*
<b>除所得稅前盈利</b>	<b>184.3</b>	196.6	(6)
所得稅收益／(開支)	3.5	(2.9)	*
<b>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b>	<b>187.8</b>	193.7	(3)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盈利	(13.0)	23.1	*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1,421.7	-	*
<b>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b>	<b>1,408.7</b>	23.1	*
<b>期內盈利</b>	<b>1,596.5</b>	216.8	*
非控制性權益－已終止經營業務	(1.1)	(8.1)	(86)
<b>股東應佔盈利</b>	<b>1,595.4</b>	208.7	*
<b>每股盈利(港仙)</b>	<b>101.9</b>	13.4	*

\* 表示變動超過100%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股東應佔盈利為1,595.4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出售媒體業務之收益1,421.7百萬港元、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114.1百萬港元、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27.1百萬港元及出售持作待售資產之收益30.1百萬港元。倘撇除上述收益，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淨盈利為2.4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則為28.3百萬港元。淨盈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將媒體業務出售予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導致該業務分部終止經營所致。

## 業務分部之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本集團完成向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出售其媒體業務。因此，本財務回顧僅涵蓋物業業務。

### 持續經營業務

#### 物業

(港幣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收益	27.5	27.6	-
經調整經營盈利	17.9	18.3	(2)
股東應佔淨盈利*	135.5	152.2	(11)

\* 包括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114.1百萬港元及二零一五年同期收益137.1百萬港元。

誠如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述，物業分部之經營業績經已重列以包括愉景樓廣告牌之收入（過往呈報於其他分部項下）。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收入保持平穩，為27.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27.6百萬港元），由於續租時租金調整產生之較高收入由因香港市場低迷導致廣告收入減少所抵銷。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包括於電視城的空置物業，以及位於美國銀行中心、愉景樓、高輝工業大廈及海景大廈之若干樓層。於出售媒體業務完成時愉景樓被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該物業組合之原有成本為1,04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其賬面值為2,441.5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其持有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且最近曾於所估值的投資物業之地點及種類進行估值）重新估值。所有投資物業乃就其目前最有效及最佳方式使用。重估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以「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列賬。辦公室大廈及工業物業的公平值乃使用收入資本化計算，而空置物業的公平值乃使用殘值法釐定。期內，估值法並無變動。

#### 電視城

本集團於一九九六年收購電視城，並持有此項物業作長期投資。電視城現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oastl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Coastline」）持有。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Armada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Armada Property」）與嘉里建設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Luck Holdings Limited就出售Armada Property於Coastline之全部權益（佔Coastline的全部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Coastline股份」））簽訂買賣協議（「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的代價為930百萬港元。根據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自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日期起計的21日期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屆滿），Armada Property有權徵求並與任何第三方討論及協商可能向有關第三方出售Coastline股份的事宜，惟前提條件是，與有關第三方訂立的有約束力買賣協議須包含與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相同條款（惟買方詳情、代價（必須高於930百萬港元）、不包括同等的「詢價」權及「價格配對」權及上市規則或收購守則要求的任何修改除外）。倘Armada Property與第三方就出售Coastline股份按相關條款訂立有約束力買賣協議，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將立即終止。

有關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詳情及條件載於本公司與Great Wall Pan Asia (BVI) Holding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刊發之聯合公告。

#### 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於本集團聯營公司The Post Publishing Public Company Limited之餘下部分投資分類為持作待售資產。期內，本集團出售全部餘下投資並確認出售之收益為30.1百萬港元。由於該投資並非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出售使本集團能夠專注於其物業業務。出售之條款及條件乃經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買方公平協商後釐定。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流動資金之主要來源為物業業務之經常性現金流量。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如下：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現金及銀行結餘 <sup>^</sup>	271.8	607.6	(55)
股東資金	2,703.6	3,318.0	(19)
流動比率	9.2	4.7	96

<sup>^</sup>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字包括集團持作待售之568.1百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為主。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折算波動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貸。

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健之現金狀況，並預期現金及現金等值及經營產生之現金，足以應付營運資金需要及派付股息。

### 經營活動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15.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則產生現金淨額110.3百萬港元。經營現金流量減少主要由於當期內已終止經營活動之收益減少所致。

### 投資活動

期內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2,214.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為50.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與出售媒體業務有關之現金流量2,038.0百萬港元及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銷售所得款項132.7百萬港元所致。

期內資本開支為11.0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為20.3百萬港元。大部分資本開支於二零一六年首三個月因媒體業務而產生。

###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535.0百萬港元，主要指向本公司股東發放特別現金付款及派付二零一五年度末期股息。

## 展望

本集團預期其投資物業租金及廣告業務收入於二零一六年餘下月份將保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探索為股東實現價值的方法並將過剩現金退還予股東。

## 員工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名僱員，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僱用1,033名僱員。鑑於出售媒體業務後本集團之業務，本集團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之員工架構並認為當前之員工架構及薪酬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檢討其員工及薪酬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適用於本集團並符合市場標準。

## 中期股息

特別現金付款每股1.594327港元，合共2,499,49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自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繳入盈餘賬中撥付。

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每股1.3港仙）。

##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董事如下：

### 非執行董事

彭定中博士（主席）

謝啟之先生

邱繼炳博士（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顯中博士

蔡培熙先生

黃啟民先生

胡祖六博士（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退任）

李國寶爵士（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辭任）

### 執行董事

唐紹明女士

翟中聯先生

郭惠光女士（由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辭任）

## 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

彭定中博士

主席

彭博士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擔任非執行主席。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Kerry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彭博士亦是嘉里集團郭氏基金會（一家慈善機構）之行政總裁及Visa Inc.（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董事。彼曾於跨國企業擔任環球商業管理之要職，並於北美及亞洲之大學講學。彭博士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期間為香港機場管理局之行政總裁。於此之前，彼曾在企業集團杜邦公司工作，出任杜邦公司美國總公司副總裁，掌管杜邦集團全球非織造業務，並為杜邦集團大中華地區董事長。自一九八零年加入杜邦集團，彭博士曾出任杜邦集團不同業務之要職，而負責之區域覆蓋亞太、北美、歐洲及南美等地。

### 謝啟之先生

謝啟之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為高級財務行政人員且目前為嘉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之首席財務副主管。

謝先生為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畢業生，及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及Associate of Corporate Treasurer in England。彼擁有逾30年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之經驗，於一九九四年加入嘉里集團之前，任職審計及銀行業。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謝先生曾出任本公司之集團財務總監。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顯中博士

SBS, OBE, 太平紳士

楊顯中博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博士目前為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88）及歌德豪宅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港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2）之董事總經理。彼亦在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的若干其他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彼持有管理博士學位。彼曾在香港政府歷任要職，最後出任之職位為入境事務處副處長；在私人行業，彼最後出任之職位為一所大型貿易集團信興集團之行政總裁。楊博士為香港中文大學商學本科課程諮詢委員會、香港理工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顧問委員會，及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基金委員會之委員。彼亦為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亞太工商研究所名譽教研學人和香港管弦協會董事局成員。

### 蔡培熙先生

蔡培熙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目前為一家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房地產公司鵬瑞利置地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目前為淡馬錫生命科學實驗室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輝盛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輝盛國際信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之獨立董事。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蔡先生亦為一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蔡先生曾擔任一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豐益國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負責該公司的財務、風險管理、資訊科技及企業服務。於其在豐益國際有限公司任職的九年期間內，該集團迅速擴展其全球業務並於二零零六年成功上市，其後彼加入豐益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並擔任執行董事，為期五年。於加入豐益國際有限公司前，蔡先生為古寶達利銀行（於二零零二年與華僑銀行合併）之首席財務官及風險總監。蔡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加入達利銀行，出任執行副總裁，並積極推動達利銀行與古寶銀行之合併。彼於二零零二年離開銀行後曾在一家房地產基金China Homes Limited擔任為時幾個月的行政總裁。

蔡先生開始於新加坡金融管理局保險統計部任職。彼其後分別擔任人事及證券業務部總監。蔡先生持有新加坡南洋大學數學學士學位（一等榮譽）及憑藉Asia Foundation Scholarship在美國波士頓東北大學獲得精算科學碩士學位。

### 黃啟民先生

*BBS、太平紳士*

黃先生是一位於審計、上市集資及電腦審計方面擁有三十二年經驗之會計師。在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間，彼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彼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退任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彼現時為經綸慈善基金有限公司、馮氏(1906)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之董事及香港大學商學院榮譽副教授。彼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三年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及上海上市）及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五年五月為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在香港及新加坡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五月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及偉易達集團（均在香港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財務匯報局成員。此外，彼亦服務於多個政府委任之委員會及非官方機構之董事局。黃先生擁有香港大學之物理學學士及香港中文大學之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執行董事

### 唐紹明女士

唐紹明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唐女士目前為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嘉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豐益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投資總監。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曾任職於瑞銀集團的股權資本市場部。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五年，彼擔任國際法律公司力達律師樓香港、倫敦及新加坡辦事處公司部律師職務。唐女士取得牛津大學法學學士（榮譽）學位並於英格蘭及威爾斯獲得律師資格。唐女士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

### 翟中聯先生

翟中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翟先生於法律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彼目前為本公司之首席行政官及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在香港（股份代號：0069）及新加坡上市）之中國區法律事務總監。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任職於華潤創業有限公司（現稱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其高級法律顧問。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五年，彼擔任國際法律公司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公司部的律師職務。彼於英格蘭、威爾斯及香港獲得律師資格。

## 公司行政人員

### 江國基先生

*財務總監*

江國基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本公司完成出售媒體業務後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江先生亦擔任嘉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務經理。彼為註冊會計師及特許金融分析師。加入本集團之前，江先生於審計、電信、消費電子產品及公共交通等行業的審計、會計和金融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江先生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ii) 相聯法團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 所持有的 相關普通股 股份數目	總計	約佔已發行的 有投票權股份 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屬/ 其他權益			
Kerry Group Limited	彭定中博士	1,800,000	-	-	200,000 <sup>1</sup>	2,000,000	0.131 <sup>3</sup>
	謝啟之先生	1,100,000	-	-	1,500,000 <sup>2</sup>	2,600,000	0.171 <sup>3</sup>
	唐紹明女士	1,000,000	-	-	-	1,000,000	0.066 <sup>3</sup>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	謝啟之先生	70,000	-	-	-	70,000	0.005 <sup>4</sup>

附註：

1. 此代表彭定中博士持有獲Kerry Group Limited授予認購相關普通股股份之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一節。
2. 此代表謝啟之先生持有獲Kerry Group Limited授予認購相關普通股股份之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一節。
3. 約佔百分比乃根據Kerry Group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1,524,718,043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4. 約佔百分比乃根據嘉里建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1,443,147,728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中之好倉。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 (i) 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

## (ii) 相聯法團

**Kerry Group Limited**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彭定中博士及謝啟之先生於購股權（「KGL購股權」）中擁有權益以認購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Kerry Group Limited之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日/月/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所持KGL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 授出之KGL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 行使之KGL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所持KGL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彭定中博士	16/07/2010	400,000	-	(200,000)	200,000	10.00	19/07/2010-15/07/2017
謝啟之先生	16/07/2010	1,500,000	-	-	1,500,000	10.00	19/07/2010-15/07/2017

除上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任何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

**於已發行的有投票權股份之主要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相等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權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約佔已發行 的有投票權 股份的百分比 <sup>6</sup>
Kerry Group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55,061,308	好倉	73.68%
Kerry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55,061,308 <sup>1</sup>	好倉	73.68%
Kerry 1989 (C.I.)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78,717,308 <sup>2</sup>	好倉	68.81%
Kerry Medi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78,717,308 <sup>3</sup>	好倉	68.81%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LLP	投資經理	221,365,000	好倉	14.12%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International Value Equity Trust	實益擁有人	108,275,634 <sup>4-5</sup>	好倉	6.91%

附註：

- Kerry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之1,155,061,308股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Kerry Group Limited之權益重複。
- Kerry 1989 (C.I.) Limited所持有之1,078,717,308股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Kerry Group Limited及Kerry Holdings Limited各自之權益重複。
- Kerry Media Limited所持有之1,078,717,308股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Kerry Group Limited、Kerry Holdings Limited及Kerry 1989 (C.I.) Limited各自之權益重複。
- 本公司獲非正式通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International Value Equity Trust於100,513,634股股份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的有投票權股份約6.41%），而減持該等股權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披露。
-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International Value Equity Trust所持有之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LLP之權益重複。
- 約佔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1,567,745,596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之登記冊並無錄得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並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通過。計劃旨在鼓勵其貢獻確屬或將有利於本集團之業績、增長及成就之合資格人士，於日後充份發揮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及嘉獎彼等過往之貢獻，亦有助本集團吸納及挽留具經驗及能力之人才。自媒體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售予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後，計劃項下概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概無根據計劃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購股權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6,988,000
於期內授出	-
於期內行使	(6,688,000)
於期內註銷	-
於期內失效	(300,0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

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期內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i) 授予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購股權

期內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擁有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或有任何購股權已行使、註銷或失效。

### (ii) 授予員工的購股權

持續合約

授出日期 (日/月/年)	階段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日/月/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28/11/2011	1	912,000	-	(912,000)	-	-	1.484	19/07/2012-27/11/2021
28/11/2011	2	342,000	-	(342,000)	-	-	1.484	19/10/2012-27/11/2021
28/11/2011	3	342,000	-	(342,000)	-	-	1.484	19/01/2013-27/11/2021
28/11/2011	4	366,000	-	(366,000)	-	-	1.484	19/04/2013-27/11/2021
28/11/2011	5	526,000	-	(526,000)	-	-	1.484	19/07/2013-27/11/2021
28/11/2011	6	487,000	-	(487,000)	-	-	1.484	19/10/2013-27/11/2021
28/11/2011	7	487,000	-	(463,000)	(24,000)	-	1.484	19/01/2014-27/11/2021
28/11/2011	8	487,000	-	(445,000)	(42,000)	-	1.484	19/04/2014-27/11/2021
28/11/2011	9	487,000	-	(445,000)	(42,000)	-	1.484	19/07/2014-27/11/2021
28/11/2011	10	558,000	-	(510,000)	(48,000)	-	1.484	19/10/2014-27/11/2021
28/11/2011	11	558,000	-	(510,000)	(48,000)	-	1.484	19/01/2015-27/11/2021
28/11/2011	12	558,000	-	(510,000)	(48,000)	-	1.484	19/04/2015-27/11/2021
28/11/2011	13	558,000	-	(510,000)	(48,000)	-	1.484	19/07/2015-27/11/2021
28/11/2011	14	80,000	-	(80,000)	-	-	1.484	19/10/2015-27/11/2021
28/11/2011	15	80,000	-	(80,000)	-	-	1.484	19/01/2016-27/11/2021
28/11/2011	16	80,000	-	(80,000)	-	-	1.484	19/04/2016-27/11/2021
28/11/2011	17	80,000	-	(80,000)	-	-	1.484	19/07/2016-27/11/2021
<b>總計</b>		<b>6,988,000</b>	<b>-</b>	<b>(6,688,000)</b>	<b>(300,000)</b>	<b>-</b>		

附註：

-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參照本公司股份於暫停買賣前之最後收市價而釐定）為1.95港元。
- 於期內概無授予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期內，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集團亦在相關及可行之情況下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建議最佳常規。

## 董事之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彭定中博士及李國寶爵士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委員。蔡培熙先生及謝啟之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委員。

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啟民先生(委員會主席)及蔡培熙先生及非執行董事謝啟之先生。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曾舉行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李國寶爵士不再擔任委員會主席，黃啟民先生及郭惠光女士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薪酬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顯中博士(委員會主席)及蔡培熙先生及執行董事唐紹明女士。彼等之委任均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生效。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起，胡祖六博士不再擔任委員會主席及彭定中博士調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楊顯中博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委員。

提名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顯中博士及黃啟民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彭定中博士(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曾舉行一次會議。

## 策略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成立策略委員會並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策略委員會成員為執行董事郭惠光女士(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彭定中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祖六博士。策略委員會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已解散。

## 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Kerry Media Limited與長城環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買方」）簽訂購股協議（「長城購股協議」）以出售及促使出售1,163,151,308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的有投票權股份總數74.19%）予買方。誠如公告所述，買方有意於完成時讓買方之全資附屬公司Great Wall Pan Asia (BVI) Holding Limited（「Great Wall」）持有買方收購之本公司股份。

倘長城購股協議完成，Great Wall將須於完成時就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Great Wall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的股份除外）以現金提出強制性無條件全面要約（「要約」）。

Great Wall已確認(i)其擬於要約截止後維持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ii)其將並將促使本公司向聯交所承諾採取適當措施在要約截止後恢復本公司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可能包括Great Wall出售其於本公司之若干股份以恢復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彭定中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 批准中期報告日期後的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Armada Property與第三方買方Paulton Global Limited就以代價990百萬港元出售Coastline股份簽訂買賣協議（「Coastline出售」），而第一份Coastline買賣協議根據其條款於同日終止。

Coastline出售之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Coastline出售為上市規則下的主要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Coastline出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刊發之公告。